

证券代码：300196

证券简称：长海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60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9月25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《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（临时）通知》。2018年9月28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（临时）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杨国文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。同时，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具体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“巨潮资讯网”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《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8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投项目“年产 7,200 吨连续纤维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生产线项目”延期的议案》

本次募投项目“年产 7,200 吨连续纤维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生产线项目”延

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，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的内容、投资总额、实施主体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。本次对募投项目“年产 7,200 吨连续纤维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生产线项目”进行延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。公司将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，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建设，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“巨潮资讯网”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的《关于募投项目“年产 7,200 吨连续纤维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生产线项目”延期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59)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28日